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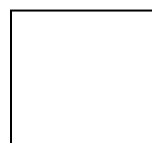
「國民旅遊卡」特約商店切結書

本商店如經審核通過成為「國民旅遊卡」特約商店，茲保證所販售之商品均已合理公開標價，如有未標價、標價不合理或提供公務人員「國民旅遊卡」消費之商品較使用一般信用卡或現金交易價格為高，致影響公務人員消費權益，經查證屬實者，願無條件取消「國民旅遊卡」特約商店資格，絕無異議。

已收到「國民旅遊卡特約商店配合公務人員請領「國民旅遊卡」休假補助提醒事項」文件一份。

此致

交通部觀光署



(請加蓋 貴寶號大小章)

營利事業登記名稱：

商店對外名稱：

負責人(立切結書人)：

營利事業統一編號：

營利事業登記地址：

(請一律填寫簽約營利事業統編所對應之登記地址；以總公司統編代表分支機構簽約者始得以分支機構登記地址填寫)

※ 在本業務範圍內，所有有關特約商店及特約商店負責人之資料同意由財團法人聯合信用卡處理中心與交通部觀光署於法令許可之範圍內蒐集、電腦處理、傳遞、建檔及利用。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